坚持精准防治 革除作风顽症

坚决打好环境污染防治翻身仗

持续保持扬尘治理高压态势,对违纪企业顶格处理

工地扬尘治理不达标,停工!

11日上午,骄阳似火。记者在古城快速路建设工程4标段施工现场看到,工地出入口清洗池、临时道路上还有未蒸发的水迹,所有裸露的黄土上覆盖着绿色的覆盖膜。一台移动雾炮设备的"炮口"对着正在作业的挖掘机喷雾降尘。

现场设置的环境监测仪上,循环显示实时监测的温度、湿度、PM2.5、PM10等信息。在项目指挥部的监控室里,能够清楚看到9个摄像头全方位拍摄的施工现场。

"我市凡是1万平方米以上工地全部安装了监控设备且实现联网,在市住建委的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里,可以远程监控县(市)区各个工地是否采取扬尘治理措施。"市住建委相关负责人说,5月底,这套远程监控系统已建成投用,实现监管由以人为主向以机器为主的转变,避免出现检查人员前脚走工地扬尘治理设备就关闭,施工单位和检查人员"打游击"等问题。

不能因为城市建设造成环境污染,也不能因环境保护影响民生工程推进。作为房建、市政、征迁工地扬尘治理工作的责任主体,今年以来,市住建委成立了10个工作推进组,印发了《洛阳市2017年扬尘污染治理实施方案》和《建筑施工现场扬尘污染视频监测监控系统安装方案》,全面推进工地扬尘治理工作深入开展。

市住建委相关负责人表示,目前我市共有建筑工地704个,其中,城市区房屋建筑工地388个,各县(市)房屋建筑工地154个;市政工地128个;征迁工地34个。这些工地的位置、基本情况及市、县(市)区两级监管人员全部收录在全市在建工程扬尘治理台账中。

根据相关方案,市住建委已要求全部工地必须做到"七个100%":即施工工地100%围挡、物料堆放100%覆盖、出入车辆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100%硬化、征迁工地100%湿法作业、渣土车辆100%密闭运输、1万平方米以上工地100%安装监控设备。

抓先进、立典型、促发展。市住建委充分发挥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在房建、市政、征迁、工业、地铁等各类工程中选树了6个典型,及时召开现场会,交流管理经验。古城快速路建设工程4标段的负责人就曾作典型发言,针对市政道路施工点多线长、不利扬尘防治的实际情况,推广移动雾炮降尘、公司化渣土运输等成功做法。

在全面执行"七个100%"的同时,严格落实"五个一律":扬尘治理不达标的工地一律停工、停工3天后整改仍不合格的一律处罚、处罚后仍整改不到位的一律列入黑名单,凡再次检查中发现违反规定未处理的直接责任人一律就地免职、相关责任人一律全部从严追责。截至目前,市住建委已累计检查工地4100个(次),下发停工整改通知书1025份,对42家企业实施了经济处罚,把多次督办仍不整改的7家企业列入黑名单,停止其一切市场行为,并上报省住建厅公示一年。对上黑名单仍不落实整改的企业,将停止办一切手续,并逐出洛阳市场。

扬尘治理工作不可能一蹴而就,而要扎扎实实、步步为营、久久为功。近期,市住建委将举办扬尘治理工作培训班,邀请省、市扬尘治理工作专家授课,全面提升建筑工地扬尘治理监管人员业务水平;公开招聘15名工作人员,专门负责在线监控、工地督查等工作。

下一步,我市将继续健全责任追究、黑名单等机制,持续保持扬尘治理高压态势,对建筑工地扬尘"零容忍",依法从重从快严厉打击扬尘违法违规行为,对顶风违纪的企业顶格处理,对不作为慢作为的单位和个人坚决问责。

本报记者 朱艳艳

环境污染防治进行时

洛阳市查处环境违法案件情况的通报(第四批)

日前,全市检察机关、人民法院、公安机关和环保部门强化执法联动机制,重拳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严肃查处环境违法案件,为全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工作提供有力的执法保障。现将第四批环境违法案件通报如下:

1.孟津县居乐新型建材厂年产2×5000万块页岩烧结砖项目配套建设的废气脱硫除尘设施未运行。洛阳市环境保护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对该企业处以30万元罚款(洛环罚〔2017〕7048号),并依据《行政主管部门移送适用行政拘留环境违法案件暂行办法》将该企业的环境违法问题移送公安机关处理。

2.河南亿丰铝业有限公司未按照规定改造锅炉改用清洁能源,新安县环境保护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对该企业处以5万元罚款(新环罚决字〔2017〕011号)。

3.洛阳冀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原料煤露天堆放,未采取有效的覆盖措施防治扬尘污染,新安县环境保护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对该企业处以5万元罚款(新环罚决字〔2017〕016号)。

4.洛宁县博世新型建材厂未采取有效的扬尘覆盖措施,洛宁县环境保护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对该企业处以3万元罚款(宁环罚决字〔2017〕第020号)。

5.偃师市丰兴石料厂未严格控制粉尘和气态污染物的排放,偃师市环境保护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对该企业处以2万元罚款(偃环罚决字〔2017〕第030号)。

6.洛阳如画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洛宁分公司未申报水污染物登记事项,洛宁县环境保护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对该企业处以3万元罚款(宁环罚决字〔2017〕第019号)。

7.洛阳天丰新能源车业有限公司未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偃师市环境保护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对该企业处以3万元罚款(偃环罚决字〔2017〕第0037号)。

8.栾川县合峪镇前村北坪花岗岩矿未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栾川县环境保护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对该企业处以3.0932万元罚款(栾环罚决〔2017〕第07号)。

9.宜阳县张坞镇宏图砂石破碎加工厂未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宜阳县环境保护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对该企业处以3万元罚款(宜环罚决字〔2017〕第5-017号)。

10.洛阳市兴烽轴承有限公司未落实"三同时"制度,洛阳市环境保护局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对该企业处以3万元罚款(洛环罚〔2017〕6015号)。

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 曝光台

太辉钢球有限公司噪声扰民被查处

本报讯 日前,有群众反映洛龙区李楼镇三官庙村太辉滚子厂噪声扰民,市环境监察支队于7月7日、10日两次对该企业进行了现场调查。

经查实,该企业全称为"洛阳市太辉钢球有限公司",位于洛龙区李楼镇三官庙村,于2002年投入生产,厂房面积约1000平方米,产品为轴承钢球,生产能力每年40吨至60吨,原料为毛坯钢球。

在两次的现场调查中,执法人员未发现该企业生产,无生产用电,配电室和配电箱张贴洛龙区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封条,但企业负责人不能提供钢球制造项目环评手续。在日前开展的"洛阳市全面排查整治取缔'散乱污'企业专项行动"中,李楼镇政府已对该企业采取了断电措施。

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市环境执法人员对该企业下发了《洛阳市环境保护局责令改正决定书》,责成李楼镇政府按"散乱污"企业整治取缔要求,对该企业主要生产设备进行拆除,清除原料,断水断电,并负责日常监管,防止死灰复燃。7月10日下午,李楼镇政府反馈,该企业生产设备已开始拆除。(本报记者)

涧西区铁腕治污显成效

本报讯(记者 高峰 通讯员 孙丽涛)在6月第三周、第四周的全市重点区域环境整治考核排名中,涧西区均位居全市第一,这是因该区在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中措施多、手腕硬。

自全市生态环境建设暨环境污染防治工作推进会召开后,涧西区层层加压,采取有效措施,铁腕治污,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阶段性明显成效。

整治取缔沿街商户燃煤设施。该区依法取缔1989个沿街商户燃煤设施,新安装油烟净化设施1098个,采取"以奖代补"财政支持政策,对符合条件且在规定时限内主动完成燃煤设施拆改任务的商户给予补贴。截至6月底,该区对172家商户发放补贴8.6万元。

整治取缔431家"散乱污"企业。该区各部门密切配合,由区工信委牵头,环保部门审核环评手续、工商部门核查吊销营业执照、电力部门依法限电断电、公安部门维持公共秩序,"散乱污"企业整治取缔任务顺利完成,并在省环保检查考核中取得好成绩。

打好社区环境整治百日会战。该区重点对老旧小区、无主管小区和背街小巷等开展集中治理,共清运建筑生活垃圾200余车、下达整改通知500余份。

加强烧烤摊治理。该区取缔流动和固定摊点138家,停业或改变经营业态78家,油烟净化设施安装率达100%。

加强施工工地扬尘治理。该区建立建筑工地扬尘视频监测平台,对32个建筑工地进行全天候监测,对发现的50余个扬尘问题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加强渣土车管理。该区各交巡警大队突出夜间重点时段排查,采取错时执勤、定点蹲守、分散设卡等方式,增加、加大专项执法频次和力度。

战高温 迎"烤"验

连日来,高温炙烤洛城。在市区街头,环卫工人和车辆坚守在工作一线,清洁道路、洒水除尘,为营造整洁的城市环境、打赢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贡献力量。

记者 梅占国 摄

全国人大常委会调研组来洛

本报讯(记者 白云飞)昨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教科文卫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姚建年带领调研组来洛,专题调研科学技术普及法贯彻实施情况。

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教科文卫委员会委员冯长根等一同来洛,省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郭新和、省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副主任高莉萍,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卫平等参加调研活动。

调研组一行先后到新安县蜗牛产业协会、洛阳国家大学科技园、洛龙区定鼎门社区、东方红农耕博物馆等,实地调研科学技术普及法贯彻实施情况,听取基层各方面对科普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其间,调研组对我市加强科学技术普及,提高公民科学文化素质,推动脱贫攻坚、创业创新等方面的做法和成效给予充分肯定。

我市以创新创业促就业

将建"互联网+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

本报讯(记者 张宁)进入7月毕业季,今年在洛的7所高校毕业生2.6万余名,就业压力巨大。昨日,我市召开专题会议,对全市就业创业工作进行安排。

据了解,截至6月底,今年我市城镇新增就业6万人,下岗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1.79万名,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再就业6500名,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97%。目前,我市已印发了《2017年系列创业服务活动工作方案》,主题是"洛阳市第五届创业大赛暨'恒创中国·宜业洛阳'系列活动",计划通过政府购买基本创业服务的形式,开展系列创业服务活动,促进创新创业带动就业。

今年,我市将重点推进基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规范化与示范性服务平台建设,加快孟津、偃师、老城基层服务平台和宜阳实训基地项目建设,确保明年年底前全市县级相关平台由目前的2个增加到5个,乡级平台由20个增加到25个。

同时,针对就业服务信息不畅等问题,我市将推进"互联网+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建设,搭建集招聘、求职、就业等服务于一体的就业服务网络,实现省、市、县、乡实时联网。该平台将具备一点登录、多点查询、数据共享的功能,并进一步向产业集聚区、中心村、贫困村和社区延伸,为劳动者和用人单位提供就业服务均等化、服务供给多元化、服务全程信息化的就业创业服务。

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问题是会议关注的重点。市教育局相关负责人介绍,除了举行不同类型的毕业生专场招聘会,我市还向上级部门申报"特岗教师"计划名额1300余个,积极推进"三支一扶""大学生村官""西部计划"等项目,带动更多毕业生到基层就业。

另外,我市近期还将出台《关于实施"河洛大学生就业促进计划"加快推进高校毕业生就业的意见》,计划通过开展高校毕业生精准服务、能力提升、岗位开发、就业帮扶4个专项行动,为高校毕业生提供一揽子服务。

副市长陈淑欣等参加会议。

政务要闻

■ 昨日,市工商联召开第十二届一次主席(会长)扩大会议,部署今年下半年重点工作。截至目前,市工商联先后在全国重点城市筹建了15家异地洛阳商会(洛阳分会、洛阳商会办事处),成为我市招商引资、招才引智工作的重要平台。会议强调,要持续推进异地洛阳商会建设工作,着力构建异地洛阳商会网络。市政协副主席、市工商联主席安石柱等参加会议。

(李梦龙 郅慧 张凯)

(上接01版)

此外,我市还将围绕内源治理,实施河渠清淤工程。加强河渠日常管理工作,在全市推行河段长制,持续开展日常巡查,加大重点区域、重点流域和涉危化品、重金属等重点行业监管力度,市住建委、市公安局、市水政支队和有关辖区城管部门执法人员进行联合执法,多手段打击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确保检查不留死角和盲区。

动态检测水质,杜绝水质反弹

市住建委相关负责人介绍,根据我市黑臭水体整治工作需要,目前已确定第三方计量检测公司对涧河、瀍河、中州渠、东西干渠等水质进行动态检测,每季度报送一次黑臭水体信息情况。

下一步,我市将根据工作台账对各县(市)区及相关委局负责的黑臭水体整治工作进行督查,从组织领导、工作任务安排实施、方案制订、工作进度、资金落实上全面督查,确保工作落实到位。加快推进在建项目,倒排工期,统筹做好截污纳管、河道清淤、垃圾清理、引水补源等工作。针对已经完成整治的水体,制定管养办法,做好日常维护工作,建立生态修复与有效监管的长效机制,杜绝水质反弹。

此外,我市还将利用新闻媒体、工作例会等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对完成情况进行排序;动员社会力量监督、参与,接受群众举报。 本报记者 朱艳艳

选调检察官公告

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检察院根据工作需要,经上级有关部门批准,在全省检、法系统在编公务员中选调3名检察官,报名时间为7月12日9:00至7月18日17:00,详情参见洛阳市人事人才网(http://www.lyhero.com/)市内招考信息栏《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检察院选调检察官方案》。